



衛生福利部醫療廢棄物再利用許可證

103年11月13日衛部醫字第1030027812號

一、再利用機構名稱：丰偉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：臺中市龍井區忠和里工業路246巷19號

負責人：許經運

二、再利用事業廢棄物

(一) 來源產業：醫療院所

(二) 再利用事業廢棄物種類（代碼）、名稱、數量：

1. 廢尖銳器具（限不含針頭之注射筒、注射推桿及活塞），代碼：C-0504，每月9.9公噸。

2. 感染性廢棄物（遭污染物品或器具類）（限濾器、拋棄式導管），代碼：C-0514，每月190.1公噸。

總計每月200公噸。

(三) 許可再利用用途：提供工業用塑膠產品製造廠商做為
製造產品之原料。

三、有效期限：自103年4月21日至106年4月30日止

衛生福利部

衛生福利部部長

蔣丙煌

原許可日期及文號：
103年4月21日衛部醫字
第1031662829號

中華民國103年11月13日換發